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2月26日以书面送达及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关于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会议”）的通知，会议于2019年3月3日下午14:30在公司太阳岛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6人，实际出席董事6人。会议由董事长李跃先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成员在充分了解所审议事项的前提下，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对审议事项进行表决，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董事充分会议并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已届满，为确保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照相关法律程序进行董事会换届选举。经公司主要股东和董事会提名推荐，推选李跃先先生、胡代荣女士、刘卫斌先生、肖海斌先生、刘天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国强先生、陈谦先生、徐锐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规定，上述董事候选人需通过股东大会进行审议，并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产生。第四届董事会任期为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仍将继续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董事职务。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 (1) 提名李跃先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2) 提名胡代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3) 提名刘卫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 (4) 提名肖海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5) 提名刘天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6) 提名李国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7) 提名陈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 (8) 提名徐锐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表决结果：6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详见公司于同时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采取累计投票制对候选人进行分项投票表决。

上述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请见与本公告同时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独立董事提名人声明》、《独立董事候选人声明》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拟于 2019 年 3 月 20 日（星期三）下午 14:00 在湖南省沅江市游艇产业园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方舟楼 3 楼太阳岛会议室召开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如下议案：

1、逐项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 1.01 选举李跃先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2 选举胡代荣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3 选举刘卫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4 选举肖海斌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5 选举刘天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1.06 选举李国强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7 选举陈谦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1.08 选举徐锐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2、逐项审议《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2.01 选举李润波先生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2.02 选举王杏香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议案》

为适应公司发展战略及国防信息化建设的需求，公司拟认缴出资 5000 万元在成都市成华区设立全资子公司成都亚光迈威科技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名称以工商管理部门实际核定为准，）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关于公司设立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增资的议案》

为适应未来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控股子公司成都亚光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拟对其子公司达迩科技（成都）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金额为 99.17335 万美元（约合 700 万元人民币）增资完成后持股比例保持不变，仍为 1.983467%。详见与本公告一同披露的《关于控股子公司对外增资的公告》

表决结果：赞成 6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备查文件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亚光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9 年 3 月 4 日